

# 透水地坪方案 固化地坪施工合同(6篇)

为了确定工作或事情顺利开展，常常需要预先制定方案，方案是为某一行动所制定的具体行动实施办法细则、步骤和安排等。写方案的时候需要注意什么呢？有哪些格式需要注意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方案策划书范文，仅供参考，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 透水地坪方案 固化地坪施工合同(6篇)篇一

施工单位（乙方）：

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由乙方承担甲方龙泽丽苑公用电力管道施工任务，为明确甲、乙双方职责、权益，顺利完成施工任务，依照《\_合同法》、《\_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共同遵守。

- 1、工程名称：龙泽丽苑公用电力管道施工
- 2、工程地点：阳城县滨河东路龙泽丽苑小区
- 3、工程内容：公用电力管道
- 4、承包方式：包工包料

图纸设计范围内的工程项目。

工程款总额为叁拾壹万捌仟陆佰叁拾叁圆。

甲乙双方合同签订后预付工程款总额的30%，工程完工后留10%保修款后，一年内付清。

- 1、甲方负责现场监督、管理、处理周围群众关系

- 2、甲方负责提供水、电供应，食宿乙方自行解决。
- 3、乙方负责按设计方案进行工程施工，并对施工安全负责。甲方要求的其它工程，现场签证另行结算。
- 4、乙方负责对施工人员的安全教育、文明施工，并承担施工人员的安全事故责任。
- 5、乙方保证施工按合同工期完成，由于质量问题引起的一切事故由乙方承担。
- 6、乙方应按甲方要求提供有关技术资料、检验报告及竣工验收报告。

1、施工工期：施工工期暂定80天。若因停水、停电、雨、雪天气影响、土方开挖或甲方及其他不可抗拒的因素影响工程进度，工期顺延。

2、工程验收：应在乙方工程施工结束后5日内完成验收并办理决算报告。

九、本合同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二份，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公章）：\_\_\_\_\_ 乙方（公章）：\_\_\_\_\_

## **透水地坪方案 固化地坪施工合同(6篇) 篇二**

### **第一条 工程项目概况**

1、工程名称：成都松立建材有限责任公司厂区混凝土地面工程

2、工程地址：大邑县沙渠工业园

3、承包方式：乙方包工、包辅料。甲方供商品混凝土及4mm的钢筋。

4、工程范围与内容：

(1)甲方负责混凝土地面的基层处理工作：碾压、机械找平、(乙方配合找平)。

(2)乙方方负责c30混凝土地面施工：定位放线、支侧模、混凝土摊铺、振捣、提浆、磨光、割缝等相关混凝土地面所有工序的施工。

(3)使用所有机械设备及辅助材料均由乙方自带。

(4)混凝土地面质量标准：国家混凝土标准地面施工方案。

第二条 工程量及工期

2、工期：2012年2月15日开工，2012年2月28日竣工。日历工期14天，如遇雨天及不可抗力等因素影响工期顺延。

3、甲方负责提供施工图纸。

第三条 工程质量标准

乙方按照国家现行规范施工，达到混凝土地面验收合格标准。

第四条 合同价款

1、合同价款计算：每平方米元，合同总价约： 元

2、工程量按实际结算。

第五条 工程款支付

乙方进场施工三内支付工程总价的30%;当完成地面混凝土工程量的50%支付工程总价的30%;工程竣工后的七日内支付工程余款及工程总价的40%。

## 第六条 双方职责

### 1、甲方职责

(1)甲方派驻现场施工管理人员，负责处理、协调、执行甲方对于工程质量、安全生产、工程进度、文明施工的监督、检查、控制与管理，行使奖罚，具有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的决定权与否决权。乙方必须服从甲方有关安全、质量、进度、文明施工规章制度和管理办法要求。确保无安全、质量事故发生，否则一切经济责任后果由乙方负责。

(2)甲方提供电源二级箱以上电源，按时提供施工工作面给乙方使用。

(3)负责协调配合管理施工现场。

(4)甲方提供施工用水、电源连接点。乙方工作人员用水、用电乙方负责。

(5)工程竣工未交付甲方之前，乙方负责已完工程的保护。

### 2、乙方职责

(1)乙方派驻现场施工管理人员。乙方必须服从甲方指定人员管理，按照甲方管理制度施工。

(2)施工现场内做到工完场料清。

## 第七条 安全施工

乙方应遵守建设工程安全生产有关规定，严格按照安全标准

组织施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由于乙方安全措施不力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 透水地坪方案 固化地坪施工合同(6篇) 篇三

地址： 身份证号码： 电话：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地址： 身份证号码： 电话：

一、 甲方将自己拥有产权的位于的房屋(建筑面积平方米)，出租给乙方使用。

二、 租赁期从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即个月)。

三、 该房屋每月租金为人民币 元(大写：)，乙方每 个月向甲方交纳租金 元(大写：)，并于每 个月的 日前交清。

四、 签订房屋租赁合同时，乙方向甲方交纳 元(大写：)作为履约保证金，保证金在合同期满后并且乙方没有违约情况下退还乙方。

五、 租赁期间房屋电话费、保安费、水电费、卫生费、电梯费、房屋管理费等一切和房屋使用相关的费用由乙方负责交纳。

六、 乙方必须按约定交付租金，如有拖欠租金，甲方每天按月租金的5%加收滞纳金，拖欠租金达 十五 天以上，甲方有权收回房屋，并不退还履约保证金。

七、 乙方不得改变房屋结构和用途。乙方因故意或过失造成租用房屋及其配套设施、室内财物毁坏或损坏，乙方必须恢复房屋原状或赔偿经济损失。

八、租赁期间，若甲方要收回房屋，必须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乙方，同时退还两倍的履约保证金；若乙方需要退租，也必须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甲方，并且甲方不退还房屋租金和履约保证金。因自然灾害、政府政策及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甲方不能继续出租该房屋的，甲方只退还乙方剩余时间的房租和履约保证金，合同终止。

九、租赁期间，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将房屋转租给第三方。租赁期满或解除合同时，乙方必须结清和房屋使用相关的所有费用以及将房屋打扫干净后退还房屋给甲方；如需续租须提前一个月与甲方协商，若逾期不退还又未继续承租，甲方有权收回房屋。

十、本合同如在履行中发生纠纷，双方应通过协商解决纠纷，协商不成可请房屋租赁管理部门调解或到人民法院起诉处理。

十一、本合同经签字或盖章后即时生效，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如有未尽事宜，可经双方协商作出补充规定，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室内财物清单1件 共 页。

出租方(甲方)： 承租方(乙方)：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正式版房屋出租合同书范文3

甲方(出租方)：

乙方(承租方)：

一、甲方房屋座落 。

二、出租时间暂定 年。到期后，承租方可依据房租市场行情，享有优先租赁权。

三、房屋价格：暂定 元/月，此价格至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止。

四、房租付款方式：每（月、季、半年、年）提前缴纳。

五、租赁期间，由乙方缴纳物业管理费等费用。

六、房内设施：家具家电(包括空调、冰箱、洗衣机、电视机等)。乙方需保证不受损坏，如有损坏须予以赔偿。

七、合同生效后，乙方应交房屋押金 元。合同期满，押金无息退还。

八、租赁房屋不得用于从事违法犯罪等活动场所，所有安全事故均由乙方自行负责。

九、合同到期后，乙方如需续租，需双方共同协商。

十、如果乙方未按时缴纳房租，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十一、未尽事宜，共同协商解决。

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双方签字后生效。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 **透水地坪方案 固化地坪施工合同(6篇)篇四**

施工单位： 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v^合同法》及《^v^劳动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陕西三原大庆建材有限公司商品商品混凝土商砼站建设项目工程劳务用工

承包事宜签订如下合同条款，共同恪守。

## 第一条 总则

一、工程名称：

二、工程地点：

三、工程范围：本合同全部工程建筑安装面积共计 平方米(包括厂区围墙，厂房建筑，生活区，办公区，商砼站基础建筑，水泥墙、水泥地面等)。

四、工程造价：本合同全部工程施工图预算造价为 元人民币(包括厂区围墙2000米，430元/米;厂房建筑面积1500平方米，1000元/平方米;生活区1000平方米，1200元/平方米;办公区1000平方米，1200元/平方米;水泥墙、水泥地面等10000平方米，150元/平方米;商砼站基础建筑计300万元)。另附：陕西三原大庆建材有限公司商品商品混凝土商砼站流动资金及实用设备统计表。

一、因天灾或人力不能抗拒的原因被迫停工者；

二、因甲方提出变更计划或变更施工图而不能继续施工者；

三、因甲方不能按期供图、供料、供设备或其所供材料，以及设备不合规格要求，被迫停工或不能顺利施工者。

## 第二条 施工准备

一、甲方在开工前应办妥征地拆迁：申请领取建筑执照；清除施工场地范围内影响施工的原有管线、绿化等障碍物；解决施工用地(包括材料、构件的堆放和中转场地，搭建大型临时设施用地)；解决施工用水源、电源和运输道路的接通；应于 年 月 日向乙方提供所有工程设计图纸份；组织设计、施工单位

进行工程设计交底。

二、乙方在开工前应组织有关人员学习和熟悉图纸，参与设计交底；编好施工图预算；负责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进行施工场地的平整，施工地区内的用水、用电、道路以及搭建施工临时设施，安排施工总进度计划，储备材料，加工构件，做好一切施工准备。

### 第三条 物资供应

一、本合同全部所需材料按下列(三)项供应方式办理。

3. 包工不包料工程，全部材料由甲方采购供应到现场或指定的加工地点；

二、成套设备和非标准设备，由甲方负责办理申请、订货及加工、引进成套设备在交付乙方前，甲方应负责商品检验。在施工现场加工的非标准设备，甲方可委托有条件的乙方加工。

三、工程所需材料如因供应部门的规格品种或材质不能满足工程所需要求，必须以其他规格品种代替或加工处理时，应事先取得原设计单位和甲乙双方的同意，在办理有关手续后实行，由于代用或加工而发生的量差、价差及加工费，由负责供应之一方负担。

四、凡应附有合格证明的材料，在进入施工现场时必须验证，如无证明，须经试验合格方准使用，其试验费应由负责供应之一方负担。

五、由甲方负责供应的材料和设备，如未按期供应或规格质量不符合要求，经双方努力仍无法解决，因此造成乙方的损失，由甲方负担。

## 第四条 工程款结算

一、本合同全部工程造价的结算方式，按下列第(四)项办理：

1. 以施工图预算加增减变更预算进行结算；

4. 包工不包料工程，按包工预算定额或人工费包于办法结算；

二、本合同自签订生效之日起，甲方应在日内按工程造价总数元的百分之一一次拨给乙方备料及施工费。工程进行期间，甲方应审查乙方提供的完成工作量统计月(季)报表，并据此拨给工程进度款。工程未竣工验收前，可预留工程总造价的百分之的尾款，待工程竣工验收后全部付清。(基本建设投资拨款改贷款之后，贷款办法按主管部门的规定办理。)不按合同规定拨付工程款，按银行有关逾期付款办法或“工程价款结算办法”的有关规定处理。

## 第五条 竣工验收、结算

一、乙方在单项工程竣工前日，应将验收日期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届时验收，如甲方不能按期参加验收，须提前通知乙方，并与乙方另行商定验收日期，但甲方必须承认乙方的竣工时间。甲方推迟验收，其间所发生的管理费和各项损失均由甲方负担，并偿付逾期违约金，违约金计算办法。

二、竣工工程经检验合格，从验收之日起天内乙方向甲方移交完毕如甲方不能按期接管，致使乙验收工程发生损失，应由甲方负担。

三、某项工程中之单项工程如需单独移交甲方，以便由另一施工单位进行施工，在移交时甲乙双方应办理中间验收手续，作为竣工工程验收之依据。

四、工程已基本竣工，如遇某种材料或设备双方均无法解决，

致使该项工程不能全部按期竣工，经双方研究同意，可作减项竣工，并对已完工程进行竣工验收和办理移交手续。

五、竣工工程验收以国家颁发的施工验收规范、质量检验标准及施工图为依据。

六、乙方在单项工程竣工验收天内，应将竣工工程结算件送交甲方进行审定，甲方接到竣工结算件后应在天内审定完毕，如到期未审定完或未提出异议，即视同同意结算，据以拨款。

## 第六条 工伤事故

乙方有责任教育工人严格执行操作规程，安全施工，防火防盗。在施工中发生的伤亡事故和乙方管理不善造成的其他损失，均由乙方负责，乙方不得因此影响工程进度。

## 第七条 附则

一、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本合同由甲方、乙方双方签字后生效，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工程款结清后终止。

三、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订立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建设单位(甲方)： (盖章)

施工单位(乙方)： (盖章)

日期：

## 透水地坪方案 固化地坪施工合同(6篇) 篇五

在实干（25℃，约4小时）以后的底漆表面采用两道批刮腻子的方法，以确保地坪的耐磨损、耐压性、碰撞、水、矿物油、酸碱溶液等性能，并调整地面平整度。

- 1、用70~140目的石英砂和无溶剂环氧批刮料，作为第1道腻子，要充分搅拌均匀，刮平。此道主要用于增强地面的耐磨及抗压性能。
- 2、用砂袋式无尘滚动磨砂机打磨第1道腻子，并吸尘清洁。
- 3、用200~700目的石英砂和无溶剂环氧批刮料，作为第2道腻子，要充分搅拌均匀要用于增强地面的耐磨及平整度。
- 4、用砂袋式无尘滚动磨机打磨第3道腻子，并吸尘清洁。
- 5、两道腻子实干以后，如有麻面、裂缝处应先进行修补，然后用平板砂光机进行打磨，使其平整，并吸尘清洁。
- 6、石英砂使用的目数由现场工程师根据地面具体情况而确定。

## 透水地坪方案 固化地坪施工合同(6篇) 篇六

发包方：\_\_\_\_\_（以下简称\_甲方\_）与承包方：\_\_\_\_\_（以下简称\_乙方\_）为维护双方的权益，根据现行的法律、法规和规章，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签订本合同，并遵照执行。

### 第一章 合同背景

第一条 施工地点位于\_\_\_\_\_市\_\_\_\_\_区\_\_\_\_\_路\_\_\_\_\_弄\_\_\_\_\_号\_\_\_\_\_室，（以下简称\_该房屋\_）。该房屋竣工验收合格，并已交付使用。

第二条 甲方委托乙方施工，使房屋安全、卫生、美观、适于居住、方便生活、令人心情愉悦。

## 第二章 施工单位资格

第三条 乙方是经过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准登记的企业法人，通过最近一次企业年检，具有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审定的从事民用建筑装饰装修工程的资质，资质等级符合本次施工的要求。乙方不具备营业资格或相应资质的，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乙方应当立即返还甲方已支付的费用，并赔偿乙方损失。

第四条 本合同签订前，乙方应向甲方出示《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原件。

## 第三章 施工内容

第五条 该房屋属\_\_\_\_\_结构，房型为\_\_\_\_\_房\_\_\_\_\_厅\_\_\_\_\_厨\_\_\_\_\_卫，建筑总面积为\_\_\_\_\_平方米；施工的是其中的\_\_\_\_\_房\_\_\_\_\_厅\_\_\_\_\_厨\_\_\_\_\_卫，施工面积为\_\_\_\_\_平方米。详见作为本合同附件（一）的《房型图》中红线匡定部分。

第六条 施工内容和做法说明如下（不够可附页）：

（五）其他：地面部分\_\_\_\_\_，墙面部分\_\_\_\_\_，天棚部分\_\_\_\_\_，门窗部分\_\_\_\_\_，其他\_\_\_\_\_；前款没有说明的，依作为本合同附件（二）的《装修施工图》确定。

## 第四章 材料、设备和价款

第七条 施工使用的材料和设备见作为本合同附件（三）的《主要材料报价单》、作为本合同附件（四）的《辅助材料报价单》，乙方的人工费见作为本合同附件（五）的《人工费报价单》。

第九条 该房屋工程总价款为\_\_\_\_\_元，其中材料费\_\_\_\_\_元、人工费\_\_\_\_\_元、管理费\_\_\_\_\_元、设计费\_\_\_\_\_元、垃圾清运费\_\_\_\_\_元、税金\_\_\_\_\_元、其他费用\_\_\_\_\_元。工程总价款是各分项价款的总和。

前款所述的总价款和分项价款是乙方的预算价格。结算价格超出预算价格的，甲方按预算价格支付工程总价款；结算价格低于预算价格的，甲方按结算价格支付工程总价款。第九条 乙方对材料费、人工费、管理费、设计费、垃圾清运费的报价，不得超过本合同签订时该费用的市场平均价格。

乙方在本合同中的报价超过市场平均价格的，按市场平均价格结算。

双方对前款所述的市场平均价格有异议的，可以委托价格评估部门评估，价格评估部门的评估结论，双方应当接受。

第十条 乙方应在《主要材料报价单》和《辅助材料报价单》中注明材料和设备的名称、生产厂厂名、厂址、品牌、型号、规格、等级、价格和数量。

(1) 甲方同意继续使用的，乙方免收该材料和设备的费用；

(2) 甲方不同意继续使用的，乙方应当根据《主要材料报价单》和《辅助材料报价单》的规定更换和重做，更换后的材料和设备费减半收取，原工期不变。

第十一条 乙方应当提交说明书、保修单、环保说明书和购货发票复印件，甲方要求与原件核对的，乙方应当同意。发票上应当载明产品名称、品牌、型号、规格、等级、价格和数量。

第十二条 乙方提供的材料和设备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标准，有质量检验合格证明和有中文标识的产品名称、规格、型号、

生产厂厂名、厂址等，不得使用国家明令淘汰的建筑装饰装修材料和设备。

乙方提供的材料和设备必须符合国家环保标准，包括但不限于完工后的室内空气质量，辐射、照明和噪音强度等指标，使甲方达到安全居住、生活的目的。

乙方违反前两款规定的，应当立即更换和重做，更换后的材料和设备不再收费，原工期不变。

第十三条 甲方变更施工内容的，乙方应当同意。工期、总价款、《主要材料报价单》和《辅助材料报价单》的内容相应变化的，经甲方书面确认后生效。

第十五条 该房屋的工程总价款为\_\_\_\_\_元，其中人工费\_\_\_\_\_元、税金\_\_\_\_\_、其他费用\_\_\_\_\_元。

第十六条 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应当按时送到现场，乙方应办理验收手续。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不符合国家标准的，乙方应在验收后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甲方仍表示使用，造成损失的，由甲方承担责任。甲方供应的材料、设备运抵现场，经乙方验收后发生损坏的，乙方应当赔偿。

第十七条 甲方提供的材料和设备，均应用于本工程；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挪作他用。

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提供的材料和设备短缺或被更换的，乙方应按短缺材料和设备的价款或材料和设备被更换前后差价的10倍赔偿甲方。

## 第五章 付款方式

第十八条 工程款按以下方式支付：

(三) 竣工验收后三日内, 甲方支付相当于总价款25%的工程款。

(四) 竣工验收合格一年后或双方约定的保修期满, 甲方支付相当于总价款5%的工程款。

甲方支付工程款, 乙方的业务员或施工人员收取的, 视为乙方收取。

第十九条 因变更施工内容导致总价款增减的, 甲方在竣工验收合格之日支付或收取增、减部分的款项。

第二十条 双方款项往来, 均应出具收据。施工结束, 甲方全额付清应付款项后, 乙方应当出具合法发票。

第二十一条 竣工验收合格后, 甲方有权留取相当于工程总价款的5%的保修基金。竣工验收合格后一年内没有发生工程质量问题的, 甲方应将保修基金全额退还乙方。

## 第六章 结算

第二十二条 工程竣工, 甲方验收后对价款有异议的, 可以要求不超过七日的核价期, 核价期内, 甲方有权暂停向乙方付款, 乙方应当同意。甲方若委托第三方进行评估的, 核价期至取得评估报告之日届满。

甲方委托第三方评估价格的, 以《主要材料报价单》和《辅助材料报价单》约定的价格作为计算总价款的依据, 按照评估结果结算总价款, 乙方应当同意。

## 第七章 工程进度

第二十三条 本工程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开工, \_\_\_\_年\_\_\_\_月\_\_\_\_日竣工, 工期为\_\_\_\_天。每日施工时间

为\_\_\_\_\_时\_\_\_\_\_分至\_\_\_\_\_时\_\_\_\_\_分（\_\_\_\_\_时\_\_\_\_\_分至\_\_\_\_\_时\_\_\_\_\_分休息）。

工期中施工时间内，乙方未施工的，不论工程是否竣工，未施工的每1日按延误工期1日处理。不满1日的按1日处理。

## 第八章 施工

第二十四条 乙方指派\_\_\_\_\_为工程驻工地代表，负责本合同的履行，包括根据要求组织施工，协调、处理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乙方对其指派的驻工地代表的行为均予认可。

乙方更换驻工地代表的，应当书面通知甲方；甲方收到更换通知前，乙方对原驻工地代表的行为应当认可。

第二十五条 乙方应当自行施工，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将本工程转包给任何第三方。

第二十六条 工程执行dbj08-62-97《住宅建筑工程技术规程》db31/t30-1999《住宅装饰装修验收标准》，以及国家和本市建筑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其他标准、质量评定验收标准和双方的约定。

第二十七条 施工期间，甲方及其代表有权在现场查看、了解、检查施工情况，乙方应当配合；但甲方不得因此影响乙方施工。

第二十八条 乙方应当按照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其他技术标准施工，按照甲方认可的设计、施工方案和做法说明完成工程，确保工程质量，不得偷工减料。

第二十九条 施工期间，甲方修改设计方案并相应地变更施工方案、增减施工内容的，应在变更的项目施工前通知乙方，乙方应当根据甲方的要求施工。

甲方变更、增减施工项目的，应当与乙方签订作为本合同附件（六）的《工程项目变更单》。

因甲方变更工种项目引起竣工日期和工程总价款变化的，按本合同第十三条的规定处理。

第三十条 乙方在施工中不得变更建筑主体和承重结构，不得擅自折、改供暖、燃气管线，或实施其他影响建筑结构，危害使用安全，和超过住宅原设计标准的行为。

甲方要求实施前款规定禁止的行为，乙方可以拒绝，但应当提供修改意见。

第三十一条 乙方应当遵守施工安全操作规程，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和消防措施，保证作业人员安全，避免甲方房屋和其他财产的损失。

乙方违反前款规定，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

第三十二条 施工中，不得侵占公共空间，不得损害公共部位的设施。乙方违反前款的规定，引起相邻纠纷和与物业公司及任何第三方的纠纷的，应当负责处理，造成甲方损失的，应当赔偿。

第三十三条 施工现场发生的水、电、煤气、电话等公用事业费用由甲方承担，但日平均支出超过以下限额的，超过的部分由乙方承担：水费\_\_\_\_\_元/日，电费\_\_\_\_\_元/日，煤气费\_\_\_\_\_元/日，电话费\_\_\_\_\_元/日。

前款所述施工现场每日发生的各项公用事业费为施工期间该项费用的总额与施工天数的比值，以公用事业企业的付款通知或收据为认定费用的依据。

## 第九章 验收

第三十四条 隐蔽工程完工后，乙方应在完工前三日书面通知甲方验收，甲方应当按乙方通知的时间参加验收。甲方不能按时验收的，应当通知乙方另行安排时间。

甲方无法及时验收，可能导致乙方延误工期的，乙方可以组织人员验收，甲方应当接受验收结果。甲方事后要求复验的，乙方应当按要求办理复验，复验合格的，复验、返工费用由甲方承担，工期予以顺延。

第三十五条 工程竣工后，乙方应在竣工前五日书面通知甲方验收，甲方应自接到通知后七日内按照工程设计合同约定和相应的质量标准组织验收，验收合格的，办理验收移交手续，签署作为本合同附件（七）的《工程质量验收单》和作为本合同附件（八）的《工程结算单》。

乙方应当出具作为本合同附件（九）的《住宅室内装饰装修质量保修书》。甲方在规定的时间内不能组织验收的，应当及时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验收合格的，甲方承认原竣工日期。

第三十六条 乙方因施工质量问题导致甲方或第三方人身、财产损失的，不得因甲方已经或未按照本合同第三十三条、第三十四条的规定验收，免除赔偿责任。

## 第十章 保修

第三十七条 工程保修期三年。有防水要求的厨房、卫生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为五年。保修期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 第十一章 违约责任

第三十八条 甲方违反本合同第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每逾期1日，应按逾期未付款金额的万分之四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第三十九条 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二十二条的规定，每逾期一日，应当支付对方\_\_\_\_\_（100元-500元）的违约金；但因甲方的原因或经甲方书面确认的变更施工项目等原因而延长工期的除外。

第四十条 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二十五条、第二十七条的规定，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损失。

第四十一条 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二十九条第一款的规定，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重做或解除本合同，原工期不变，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第四十二条 甲方违反第三十四条第二款的规定，造成乙方损失的，甲方应当赔偿。

第四十三条 本合同生效后，任何一方要求终止合同的，经结算已完成的工程款，提出终止合同的一方支付另一方相当于工程总价款10%的违约金后，本合同终止。

## 第十二章 其他

（一）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二）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四十五条 本合同正本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